

附件 2

申请人需提交的材料及要求

纸质材料提交至行政综合楼 827 室，联系人：毕天杨，联系电话：38024451。

符合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条件的申请人须于 9 月 9 日至 13 日到人力资源部报名，并提交以下材料。

一、身份证

验原件，收复印件。使用 A4 复印纸单面复印，需将身份证正反面复印。

二、学历、学位证书，学历鉴定报告

学历、学位证书验原件，收复印件。学历信息不能在“中国教师资格网”上核验的，必须交纸质版的学历鉴定认证报告（原件）。

三、普通话等级证书原件和复印件

验原件，收复印件。普通话等级须达到二级乙等（含）以上。

四、体格检查证明原件

收原件。需到指定的医院进行体格检查，并由医院盖“符合教师资格认定体检标准”为有效。体检结果请自行扫描电子版备用。

五、免冠正面 1 寸彩色白底证件照片

收取近期免冠正面 1 寸彩色白底纸质证件照片 1 张，背后用

圆珠笔写上姓名、单位信息（广州体育学院）；所有的照片一致（包括上传到网报系统的照片、贴在申请表及体检表上的照片）。

六、教学任务书

提交近一年的教学任务书，验原件，收复印件。

七、“教育学”和“心理学”的合格证书或证明

（一）本科师范毕业的教师

可以提交本科学业期间“两学”成绩单复印件，学业成绩登记表必须是从档案中复印出来的，要有学生姓名、毕业学校教务处印章，并用红笔划出两学和教育教学实践成绩。

（二）非本科师范毕业的教师

1.2018年以后参加岗前培训的教师不用提供“两学”合格证书，由岗前培训系统将成绩导入省高校教师资格评审系统。

2.2018年以前参加岗前培训的老师需提交岗前培训合格证书（须广东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颁发的有效）复印件。

八、承诺书

从“中国教师资格网”上下载，打印签名后提交（签名后请自行扫描电子版备用）。